

# 受傷警：暴徒掙磚擊破長盾

## 供述示威者狂挖行人路磚塊 驅散暴徒後發覺腿流血送院縫針



### 旺暴案 審訊

包括「本土民主前線」前發言人梁天琦等5名激進示威者，涉參與2016年農曆新年旺角暴亂，被起訴煽動暴動、參與暴動、非法集結和襲警等罪名，案件昨日在高等法院續審。有被磚頭掙傷的警員供述，磚頭有非常巨大衝擊力，長盾亦擋不住被擲破。有段時間更見到暴徒挖起行人路的磚塊，瘋狂地掙向警員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西九龍機動部隊警員黃耀彬供述，2月9日凌晨他手持長盾與同袍推進至山東街，見到群眾激動地投擲磚頭，黃亦遭磚頭擊中，形容磚頭有「非常之咁大嘅衝擊力」，導致他手上長盾手柄爆裂，前方更留下缺口。由於現場無其他裝備，他只能繼續用此盾牌防備，但因為太多人投擲磚頭，警方惟有後退至彌敦道。

### 警長：身體多處割傷瘀傷

黃耀彬其後返回奶路臣街放下損毀長盾，並取出長警棍驅趕群眾，他開始感覺左小腿疼痛，發現有傷口流血，遂退下火線。事後黃須送院，傷口縫了兩針，他亦因此請了7天病假。

西九龍機動部隊警長羅允豪昨出庭交代

部分案發經過，指凌晨約3時警方在彌敦道南行線轉入山東街，遇上20名至30名暴徒。羅形容他們逐一挖起地上的磚塊，「瘋狂地向警方投擲」，他亦被磚頭擲中受傷，警方見狀即撤退到彌敦道，暴徒則趁勢擁上前。

羅警長謂，2月9日早上由同袍接更，他則到明愛醫院驗傷，結果顯示當晚頭盔、右左肩、左膝和右小腿曾被磚頭擊中。他身體多處割傷和瘀傷，事後告了4天病假。

### 警員：遭推跌圍毆失知覺

另一西九龍機動部隊警員盧卓浩表示，他在砵蘭街被八人圍毆。他見到有同袍被人圍毆，於是揮動警棍想驅散暴



警員黃耀彬形容磚頭有「非常之咁大衝擊力」。



警員盧卓浩指他被人推跌圍毆，直至失去知覺。

徒，反被人推跌圍毆，直至失去知覺。

盧指自己當時平臥在地，被人踢身體多處部位長達數分鐘，醒後感覺頭有少少痛。他坐在路旁休息近1小時，感覺自己仍能應付，因此無看醫生就逕自走回前線協助佈防。

其後，盧雙手持長盾，跟隨防線推進至彌敦道及山東街交界，當即見到有人搖晃路牌，又有人挖磚。他在警方於山東街與示威者對峙時，被飛來的磚頭擲中左臂，令他左手失去知覺。

審訊下周繼續。



長毛搶文件案，官指控罪不適用，控方明言上訴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前立法會議員「長毛」梁國雄被指於前年11月的立法會會議上，強行搶走時任發展局副局長馬紹祥桌上文件，交給另一議員朱凱迪閱覽，事後被票控「藐視立法會」罪名。案件早前在西九龍裁判法院進行法律爭議後，法庭本月初裁定立法會特權法中的藐視罪，不適用於議員身上，控方在研究裁決理據後，決定提出上訴。

裁判官嚴爵儀接納辯方的觀點，本月5日裁定《立法會（權力及特權）條例》（特權法）第十七（c）條藐視罪，適用於所有立法會及附屬委員會，但不適用於立法會議員的言行，議員在議會內的言行應受特權法的保障。嚴官指特區基本法第七十五條（二）和第七十九條（七）已足夠規管議員言行。

控方昨決定就裁決以案件呈述（case stated）方式向高等法院上訴，「長毛」藐視立法會案件將會押後，以待有關上訴有結果後再處理。

控方在庭上指出，由於裁決涉及對於三權分立的憲法爭議，故決定申請暫緩案件，並就有關法律觀點上訴到高等法院。辯方不反對押後處理案件，但就申請撤控。嚴官最後批准押後案件。

裁判官嚴爵儀早前頒下判詞指，立法會議員在立法會內應擁有言論自由，議員的言論及行為為受所賦予的特權保護，故條例適用於限制公眾在議會內的言行，以防止會議受到干擾，但並不適用於立法會議員，法庭只對立法會內所發生的刑事案件擁有司法管轄權。

干擾議會會議有不同形式，諸如議員離場抗議和叫口號等行為，被告取走政府官員的文件並非唯一干擾會議的形式，法庭不能過分看重此一事件以決定條例適用範圍，但就重申，法庭對於議會內的一般刑事罪行仍然有司法管轄權，議員若牽涉襲擊、刑事損壞、勒索等刑事罪行，法庭依然有權裁決議員的犯罪行為。

# 搶槍漢今提堂 母：佢無逼我賣樓

搶槍案 連中兩槍的警員昨仍在醫院留醫，涉案疑犯暫被控以一項「意圖造成身體嚴重傷害而射擊」罪，今日在粉嶺裁判法院提堂。母親對兒子犯案被捕感到「心痛、唔開心！」慨嘆「飲酒搞到佢咁……」

連中兩槍的「新紮師兄」林姓（22歲）警員，昨仍在沙田威爾斯醫院骨科病房留醫，他被子彈射傷右手、右大腿及右小腿，醫生已做手術及成功清理他傷口中的子彈碎片，目前康復進展良好，情況穩定。沙田分區指揮官汪子斌偕同兩名下屬到醫院探望後，形容林「情況非常好」。至於被捕的姓陳（29歲）男疑犯，昨晚卒被警方落案控告相關罪名。

在廣林苑茂林閣19樓案發現場，疑犯母親昨晨隔着鐵閘接受傳媒訪問，她指前日事發時自己在單位外電梯大堂，無親眼目睹事發經過，她直言對事件感到「心痛、

唔開心！」事發前兒子飲啤酒「飲到醉晒……開喇叭開到好嘈……」所以有街坊報警，她認為兒子是醉酒一時衝動，致釀成大錯。

陳母續稱，自己有工作，亦非只痛錫錫子，涉案的長子平日亦有打散工，有開工時才會給家用。對於兒子是否有情緒病，陳母未有正面回應，只稱：「有時唔開心，飲酒搞到佢咁……」

她又解釋指兒子並沒有逼她賣樓。「佢唔係逼……唔開心想搵錢啫……」又指沒見過兒子帶女性友人回家。

是宗搶槍案發生於前日凌晨5時27分，5名警員奉召到茂林閣19樓一單位處理一宗發出噪音的家庭糾紛案時，有人醉酒發難被3名警員按倒地上準備鎖上手銬時，其中一名加入警隊僅3個月的林姓男警，突被對方搶去佩槍，繼而連開3槍。他當場被射中兩槍，另一名男警則被流彈擦傷。



開槍警員疑犯當日亦受傷送院。

醉酒男最終被警員合力制服，混亂間一名警長亦告手部擦傷，3名受傷警員和開槍男子事後送院治理，俱無生命危險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

發生搶槍案的沙田廣林苑茂林閣。

## 「上海仔」被入稟追債5030萬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葛婷）「和×和」前坐館、綽號「上海仔」的商人郭永鴻，日前被一間海外註冊公司入稟香港高等法院，追討4,667萬元債款，連同362萬元利息，合共追債5,030萬元。

原訴 New Reward Holdings Limited 於入稟狀指，被告郭永鴻於2015年10月19日，向 Star Cruise Services Limited (SCSL) 借取4,667萬元。SCSL於2016年11月，將債權轉讓給原訴，故原訴現有權向被告追討上述欠款連利息。

根據網上資料顯示，債主 Star Cruise Services Limited (SCSL) 即麗星郵輪，由雲頂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。

## 李家超：首重蒐證交法庭判斷

遊台情 一對本港情侶上月到台灣旅遊共度情人節，詎料在臨返港前，19歲男友卻將20歲女友勒斃殺害及棄屍，而用作運屍的行李篋至今仍未尋回，由於案發現場及死者遺體、證物俱在台灣，疑兇則在港被捕，港、台又無移交逃犯及司法互相協調機制，致本港難以用謀殺罪拘控疑犯。保安局局長李家超指，正致力研究現行本港法律框架下可以如何處理，目前最重要的工作是警方先作詳細調查及蒐證。

李家超指，保安局、警方及律政司均正留意事態發展，他強調現階段最重要是警

方先作詳細調查及蒐證，以確定疑犯在兩個不同司法管轄區涉及的罪行，當局會檢視及了解有什麼證據可向法庭提交以作判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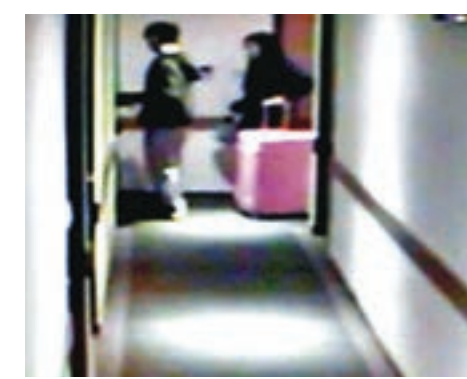
至於台灣方面，是宗涉及兩名港人的謀殺案，已交由「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」負責處理。

據當地傳媒報道，檢方認為疑犯不論是在台灣或香港接受審訊都可以接受，但若最終因兩地司法管轄權問題而無法檢控疑犯，會令人失望及難過，更會讓人質疑「這世界還有沒有真理或正義」，故此希望港台兩地都能經由司法互助合作，查出凶案真相，給家屬一個交代。

### 涉案行李篋仍未尋回

是宗謀殺案於本周一（3月13日）揭發，本港警方在將軍澳拘捕一名19歲青年陳同佳。據知，陳曾向警員供稱，上月初與20歲女友潘曉穎到台灣旅遊共度情人節，但在同月17日臨返港前凌晨，在入住的台北一間旅店內勒斃殺害女友，天光後即帶一個粉紅色的大型行李篋，運屍至新北市竹圍捷運站附近草叢棄屍。疑兇並在當日返港，惟涉案行李篋至今仍未尋回，不排除已被人撿走變賣。

陳同佳因涉嫌盜取女死者銀行卡提款及處理女死者的財物，前日（3月15日）



遊台情殺案涉案粉紅色行李篋仍未尋回。

在觀塘法院提堂被控兩項盜竊罪和一項處理贓物罪，被告不准保釋，押至下月12日再訊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

男司機涉運送毒品被捕。



警方展示內藏可卡因的奶粉罐。

## 警破奶粉罐藏毒11.8公斤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警方毒品調查科根據線報，前晚8時許在灣仔堅拿道西天橋截查一輛七人車，當場揭發有人利用多達12個奶粉罐作掩飾，合共藏有11.8公斤可卡因毒品，市值約1,240萬元，報稱任職運輸的姓方（46歲）男司機被捕，警方發現用作收藏毒品的每個奶粉罐，包裝精細，並用錫紙蓋封口，表面如同全新無開罐的奶粉無異，初步相信該批毒品供應娛樂場所，被捕司機擔任送貨角色，目前正設法

追緝幕後主腦下落。此外，海關毒品調查科繼本月2日在柴灣工業大廈破獲利用壓麵條機藏有28公斤可卡因毒品案，以及上週三（7日）在荃灣一工廠大廈兩部壓麵機的4條鐵管內，檢獲多達26公斤，總值約2,600萬元可卡因毒品後，調查人員再成功鎖定一名涉案的姓戴（31歲）本地男子，相信他是來自南美的跨國犯罪集團的骨幹成員，遂在前晚趁其從日本返港時，在機場將他拘捕。

## 遇失火漁船施援手 港船被揭藏6黑工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一艘內地漁船，昨凌晨在屯門內河船碼頭對開海面發生火警，火勢猛烈，幸船上3名船員及時由另一艘經過的本地漁船救起，無人受傷，消防船灌救3小時將火救熄，初步相信有船員入油時不小心引發火警，事件無可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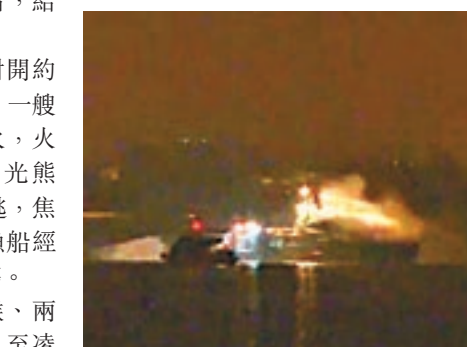
惟水警事後揭發救人的本地漁船上，竟載有6名內地非法入境者，結果全被拘捕帶署扣查。

現場為屯門湖翠路慧豐圍對開約3000米海面。昨日凌晨1時許，一艘約23米長的內地漁船突然失火，火乘風勢迅速蔓延，一時間火光熊熊，船上3名船員眼見無路可逃，焦急萬分之際，幸有一艘本地漁船經過，及時將3人救起，無人受傷。

未幾消防船到場動用兩條喉、兩條泡沫喉及兩隊煙帽隊撲救，至凌晨4時06分將火警救熄，惟起火漁船已嚴重焚毀。

水警在現場調查期間，意外揭發救人的本地漁船上有6名（24歲至59歲）內地非法入境男子，遂將6人拘捕帶署，再轉交入境處跟進。

據了解，現時本地漁船可聘請內地人在船上工作，惟須向有關當局申請，手續亦較為繁複，故有船家貪圖方便，不惜鋌而走險暗中聘請薪金較低的內地黑工上船工作。



消防開喉灌救起火內地漁船(右)。



### 保時捷自焚

一輛已有27年車齡的保時捷跑車，日前由車主交往車房維修後，昨晨11時有車房職員擬將車開往銅鑼灣交車，惟駛經告士打道怡東酒店對開時，跑車突然「自焚」，幸司機及時跳車逃生，消防員到場開喉將火救熄，惟跑車已付之一炬，燒剩支架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